

让公平正义可信可见可触

——涞水县检察院高质效开展检察听证工作侧记

□ 孙莎

利民之事，丝发必兴。近年来，涞水县人民检察院将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贯穿检察听证工作始终，通过高质效开展检察听证，让公平正义可信可见可触。

解开心结，让公平正义可信

“我们这事已经翻篇了，孩子们之间也经常往来。”今年年初，一起发生在邻里间的故意伤害案的当事人林某某，向回访案件的检察官说。

林某某与邻居崔某某原本和睦。2022年初，因排水问题产生矛盾，尽管村委会多次协调，问题仍未解决。2022年4月，两家人因崔某某挖渗水井再次发生争执，导致崔某某左腿受伤，被鉴定为轻伤二级。

2024年1月，为了提高办案质效和司法透明度，检察官主动邀请了具有化解基层矛盾经验的听证员全流程参与本案办理。听证员作为检察办案的智囊团，具有监督办案、化解矛盾的独特优势。检察官和听证员多次上门沟通，从法理情等多角度摆事实、讲道理，随后，检察院组织召开听证会。会上，听证员通过讲述典故、解读相邻权，以专业的角度为当事人解答疑惑。通过实地勘察，公平划分双方边界，确定了崔某某家挖井的最佳位置。最终促成双方签订和解协议，结束了近2年的纠纷。

“案子虽小，牵扯的却是复杂的事理人情，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公开听证优势，释法说理解法

结，推动实际问题的解决，解开了心结，守住的是当事人心里的公平正义。”听证员说。

自2021年检察听证制度全面推行以来，涞水县检察院按照《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细化了听证活动事前、事中、事后的操作流程，明确了鼓励召开和不宜召开听证会的案件情形，强化听证工作可操作性和规范性，引导检察官“应听证尽听证”，杜绝“为听证而听证”。

借助“外脑”智慧，让公平正义可见

山区林地占涞水县总面积的80%，涞水县检察院每年都要办理一批非法狩猎案件，而涉案村民普遍文化程度不高、法律意识淡薄，对自己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的行为没有正确的认识。

“很多人都用粘网捕鸟，凭什么就处理我，太不公平了。”2024年6月24日，在一起非法狩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听证会上，当事人抱怨道。2023年4月禁猎期内，闫某某在村东林地里架设粘网捕获9只野生鸟类，鸟类当场死亡。经鉴定，均属于国家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涉案价值为3400元。

“你使用的工具属于非人为直接操作并危害禽畜类动物安全的狩猎装置，你在禁猎期内，未经许可，在禁止狩猎的林地里大范围长时间地使用粘网野生动物繁殖受损，无异于杀鸡取卵。”对当事人违反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法规，非法狩猎破坏野生动物

资源的行为和后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人员作为“益心为公”志愿者，在听证会上一边科普专业、一边释法说理，这让当事人心服口服，主动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登报道歉和担任义务护林员。

“在涉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类案件听证过程中，除了围绕案件情况、事实认定等发表意见，根据案件特点，我可以从专业领域发表看法。”志愿者说道。

据了解，涞水县检察院除广泛吸纳具备不同专业知识和职业经验的人民听证员外，听证会邀请志愿者参加是将“公益检察+志愿者服务”的办案模式不断深度融合的具体实践。这一举措也避免听证活动流于形式，进一步将检察听证工作做实，确保案件办理实现公平正义。

助力社会治理，让公平正义可触

“采暖季即将来临，我公司非常感谢检察机关提出的宝贵建议，对于巡查中发现的天然气管道安全问题，已经加强管理。”涞水县某天然气公司负责人表示。2024年5月，涞水县检察院办理了3起盗窃天然气管道，涉案人员人为破坏天然气管道，给天然气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同时造成安全隐患。

在全面审查案件后，承办检察官发现王某某盗窃天然气管道案件中，按天然气公司计算公式计算所得盗窃天然气数额缺乏法律依据，且王某某案发前六个月未购买天然气，无法计算其前六个月平均购气量，现有证据不能

证实王某某盗窃使用天然气天数和数额，王某某实际盗窃天然气数额尚未查实，是否可以作出存疑不起诉处理？

同年9月，该院召开拟不起诉公开听证会，听证员和人民监督员在充分了解案情并集中评议后，一致同意检察机关对王某某作出存疑不起诉处理意见。同时，听证员从各自专业角度出发，对天然气公司日常监管问题提出建议，认为天然气公司日常巡检维护不足，表具易被破坏等方面存在漏洞。次日，该院对王某某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同时引导侦查机关继续补充侦查，并将线索移交行政检察部门，最终，相关部门对王某某作出行政处罚。

该院根据听证员的意见，向天然气公司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促进升级改造燃气装置，完善窃气查处机制。检察建议发出后，天然气公司组建专职安检、巡检班组，对辖区内广大用户的用气情况、管线运行情况进行巡查检查，加强对违规违法用气的检查与打击。同时，联合涞水县检察院深入小区、乡镇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法律宣教。

“召开听证会不仅能让司法民主化、透明化，最大限度实现个案公正，还能集思广益，共同推进社会治理问题整改，让群众成为社会治理最大受益者。”参加此次听证会的一名律师说。据悉，2023年以来，涞水县检察院共开展各类检察业务听证活动144件，通过听证方式达成刑事和解18件，发出检察建议6件，促进邻里纠纷调解、生态环境修复、司法救助等60多件问题的解决。

人民监督员“零距离”监督

青龙检察院“借智借力”提升出庭公诉能力

本报讯（葛敬波 杨小利 马钊）

“通过邀请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拓宽了人民群众参与司法的渠道。通过规范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的规范化和专业化水平，助力提升检察机关司法办案在阳光下的运行。”近日，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邀请三名人民监督员走进法院审判庭，“沉浸式”体验一起交通肇事刑事附带民事案件的整个庭审过程，让人民监督员零距离监督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人民监督员杨艳萍在评价检察机关邀请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活动时这样说。

庭审过程中，公诉人紧紧围绕指控事实对被告人进行发问和示证。在发表公诉意见环节，除指控被告人构成交通肇事罪、对被告人进行精准量刑外，还从情与法角度，对被告人释法说理，深刻剖析交通肇事的法律后果、社会后果。被告人当庭流下了悔恨的泪水，充分认识到自己行为所带来的刑事和民事责任，并对被害人家属表示了歉意，表示以后一定严格遵守国家法

律。庭审结束后，人民监督员就公诉人出庭规范、临场表现等方面进行全面评议，对公诉人出庭情况表示肯定和赞扬，同时也对公诉人出庭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公诉人举证层次分明，答辩简洁有力，警示教育效果良好，做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身为律师的人民监督员韩柏说。

“公诉人整个指控犯罪的过程张弛有度，听得我既紧张又激动，庭审效果非常好。”第一次参加旁听的人民监督员周胜表示。

人民监督员制度是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监督司法的直接形式和重要渠道。青龙检察院积极拓宽监督方式，保障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主动将检察司法办案“晒”在阳光下，以“看得见”的方式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努力实现人民监督员“真建言”“真建言”，检察机关“真欢迎”“真接受”，让社会公众多角度了解检察工作，使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可听可见。

检察联络站“一站式”服务到社区

□ 赵青青 王蓓

“最近看到饮水机都贴上了营业执照和检测报告，这下我们喝水就放心了！”近日，在威县万友凯旋城小区里，正在使用现制现售饮水机接水的居民王先生说，之前小区的饮水机什么报告也没有，不知道制售的水健康不健康，喝水的时候心里总是不踏实，他们通过社区检察联络站反映了情况，没想到很快问题得到了解决。

王先生口中的社区检察联络站，是威县人民检察院推动“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延伸检察职能、下沉检察力量的重要举措之一。今年7月份，威县检察院在城区7个社区成立了社区检察联络站，在基层社会治理、矛盾纠纷化解、公益诉讼监督、犯罪预防等方面与社区共同开展工作，通过接续履职、联动履职、融合履职，充分发挥检察机关的专业优势和社区的基层优势，为居民提供了更加便捷的法律服务渠道，提升居民的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提高社区治理效能。

据了解，社区检察联络

站设有联络员，围绕争议化解、线索发现、协调联络、法治服务、检察宣传五个方面的内容，开展检察服务民生工作。社区居民遇到问题或者发现线索可以找社区检察联络站反映咨询，或者通过联络站公示的联络员电话联系检察人员。

同时，为更好发挥社区检察联络站作用，威县检察院创新了“一三三”工作法，即“一个核心目标+三个工作机制+三个工作平台”，以党建为引领，推动社区检察联络站与社区治理深度融合，实现检察机关服务社区、保障民生、促进和谐的目标，健全信息共享机制、联动协同机制以及监督评价机制，搭建实体、网络和专项活动三个工作平台。通过健全制度机制、丰富活动载体，真正把社区检察联络站办出实效。

截至目前，威县检察院通过社区检察联络站解决了群众反映的“生鲜灯”“自动售水机”“非法占用耕地”等问题12项，化解基层矛盾纠纷7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15条，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检察服务，切实打通了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上接第5版）

“三必”机制是指，京津冀三地检察机关在办理侵犯知识产权案件时，必须审查京津冀上下游犯罪线索情况并于审查报告中载明；需要移送至异地的，必须将线索报送至省级院并依法移送；线索的接收院必须认真核查并及时反馈结果，从而形成三地一体化打击合力。

近年来，京津冀检察机关坚持问题导向，认真践行知识产权强国战略，创新建立“必审、必报、必查”跨区

域全链条打击知识产权犯罪机制，会签《京津冀检察机关服务和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合作框架协议》《京津冀检察机关移送侵犯知识产权案件法律监督线索工作指引（试行）》等系列工作意见，在助力全链条打击刑事犯罪、知识产权保护规则之治、溯源治理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在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为京津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出检察力量。

赞皇县检察院开展聘用制书记员考核工作

本报讯（警俊佳）近日，赞皇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聘用制书记员考核工作，进一步加强书记员队伍管理，提升书记员整体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水平，更好地服务各项检察工作。

此次考核通过书面考试、述职测评、谈心谈话等形式，全面测试书记员的履职能力。书面考试从不同角度对书记员的政治理论、法律知识、履职尽责等内容进行检测。述职测评会议上，书记员们认真总结近三年来

的工作情况，结合个人思想和工作实际进行了全面述职。述职结束后，全体正式干警以客观、公正、负责的态度对全体书记员进行民主测评打分。

最后，根据书面考试和述职测评分值情况，该院领导对考核排名落后的同志进行谈心谈话，结合思想动态、政治表现、工作情况，进行逐一分析，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为下一步书记员能够更好地在本职岗位上发挥作用提供有力指导。

广宗县检察院大数据赋能规范客运行业

全县出租车司机均已持健康证上岗

本报讯（刘成江 师婷婷）“目前全县的出租车司机都去办了健康合格证，身体全部健康，并将健康合格证悬挂于车内显眼处。”近日，邢台市广宗县卫生健康局向检察机关作出书面回复称，该县出租车司机已全部持健康合格证上岗。

今年8月的一天，广宗县检察院的两名检察官乘坐出租车对餐饮类服务人员办理健康合格证案件“回

头看”。在与出租车司机闲聊中说到办理健康合格证的问题，司机师傅回答：“只知道开饭店的人要办健康合格证，没听说出租车司机也要办证，也没有哪个部门要求我们办证。”

根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规定：候诊室、候车（机、船）室、公共交通工具等属于公共场所，在公共场所内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人员，须持有

“健康合格证”从事本职工作。

检察官在相关行政机关了解到，因健康合格证的有效期为一年，每年办理此类证件的人数很多，难以查明出租车司机是否办理了健康合格证。该院决定建立大数据模型开展专项治理。碰撞比对出租车司机人员信息后，办案检察官发现，全县57名出租车司机中，只有2人办

理了健康合格证。

“持有健康合格证是出租车司机上岗的基本条件，建议你局积极履职，督促未办理健康合格证的出租车司机及时办理。”8月14日，该院向县卫生健康局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在督促未办理健康合格证的出租车司机及时办理的同时，与相关行政机关密切协作，共同做好出租车司机办理健康合格证工作。

县卫生健康局日前作出书面回复称：已督促全部出租车司机前去办理健康合格证，并均健康合格取得健康合格证。为进一步堵住公共场所健康安全漏洞，县卫生健康局和交通运输局将合力推动代驾司机办理健康合格证，更好维护公共场所的健康安全。

增强能说会讲善辩本领

青县检察院举办青年干警法律辩论赛

本报讯（王光斌）为提高检察干警业务素养和专业化水平，增强青年干警“能说、会讲、善辩”的本领，激励干警成长成才，近日，青县人民检察院举行“青县杯”青年干警辩论赛。

此次辩论赛共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检察官助理辩论赛，双方从立论陈词、攻辩、自由辩论、总结陈词四个环节展开激烈辩论。第二阶段是新入额四名检察官和县域内四名优秀青年律师辩论，控辩双方围绕事实分析、案件定性、法律适用等方面进行激烈论辩。整个辩论赛，选手们冷静分析、妙语连珠，展现了扎实的理论功底和业务水平，赢得了阵阵喝彩。

辩论赛结束后，与会领导进行点评，对控辩双方准备充分、准确把握案件的辩点等给予高度评价。

青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坚持实战实用导向，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同时，积极组织参加各条线业务竞赛，培养一支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过硬检察队伍。



近日，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法院走进宽城第三中学，开展“禁毒宣传第一课”主题活动。法治课上，工作人员通过详细讲解典型案例，使同学们更直观地了解到毒品的危害性、毒品犯罪的违法性。在互动提问环节，检察官重点讲解了如何辨别新型毒品和“伪装性”毒品，引导学生提高对毒品的戒备心，增强辨识能力，向毒品说“不”。周清华 路明欣 摄